

青海大学化工学院文件

青大化教字〔2023〕17号

化工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

为切实做好本轮审核评估工作，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青海大学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结合化工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质量提升为核心，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切实提升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不断完善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推动学院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立德树人

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党建引领发展，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院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构建“三全育人”工作格局、“五育并举”培养体系，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坚持学生中心

以学生发展为本位，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推动人才培养范式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引导激励教师精心教书，潜心育人，激发学生学习积极性和潜能，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三）坚持问题导向

对照本轮审核评估标准认真开展自评自建，落实本科人才培养底线要求，查摆学院本科教育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结合审核评估专家提出意见建议，形成“问题清单”，提出改进和发展意见，强化评估结果使用和督导复查，扎实开展限期整改工作，确保整改工作取得预期成效。

（四）坚持持续改进

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把握审核评估与学校可持续发展的关系，处理好自评工作与其他工作的关系，将评建工作

融入学院日常教学工作、质量保障体系完善和质量文化建设中，建立持续改进长效机制，提升质量文化，实现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三、组织机构和职责

(一) 审核评估工作小组

为切实加强学院对审核评估工作的统一领导，扎实优质高效的完成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学院成立审核评估工作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杨汉宁 刘大欢

副组长：王 晓 赵启文 王宁峰

成 员：职能部门负责人，各系（中心）负责人

下设评建工作办公室，设在教管部，郭祖鹏担任评建工作办公室主任。

(二) 主要职责

1.认真研读指标体系及相关文件，按照学校评建工作要求和各专项工作组任务分解，制定学院评建工作方案，明确评价目标，举措及阶段任务，撰写自评报告、检查评建任务落实情况和阶段性建设成效，向学校评建办公室及时报告和反馈各类评建信息。

2.负责学院的专业建设、师资培养、课程建设、实践教学、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人才培养特色等的总结与凝练。

3.负责规划、组织、实施支撑学院人才培养特色的重点

评建任务，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

4.负责学院教学文档资料、评建工作相关档案、支撑材料有关数据的收集、整理及上报等工作。

5.充分调动师生员工积极投入评建工作，以良好的精神风貌迎接各阶段的评估工作。

6.完成学校评建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7.负责与其他已通过评估的高校联系，进行经验交流。

四、各阶段主要任务

(一) 宣传动员阶段(2023年7月-2023年8月)

1.召开学院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动员会，组织师生学习审核评估知识，广泛宣传动员，安排部署化工学院审核评估评建工作。(责任人：杨汉宁；负责部门：院办)

2.制作宣传审核评估知识展板、更新会议室宣传标语，营造评建工作文化氛围。(责任人：王晓；负责部门：院办)

3.各职能部门、各系(中心)认真组织教职工学习教育部有关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方面的文件精神、学校学院评建工作方案，认真研读指标体系，全面部署本部门审核评估工作。(责任人：各职能部门、各系(中心)负责人)

4.各辅导员、班主任组织学生学习教育部有关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方面的文件精神、学校学院评建工作方案，让同学们了解审核评估的基本知识和学校评建工作。(责任人：胡鑫；负责部门：学管部)

5.制定化工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落实目标要求，责任人和时限，提交学校评建工作办公室。（责任人：赵启文；负责部门：教管部）

6.结合上一轮审核评估专家反馈问题，继续推进整改建设，形成上一轮评估整改工作总结报告和支撑材料，并按要求提交校评建办公室。（责任人：赵启文；负责部门：教管部）

（二）自评自建阶段（2023年9月-2024年2月）

对照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完成自评自建阶段的工作任务，具体见附件“化工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及任务分工表”。另将14项重点工作进程安排如下：

1.各系（中心）组织教师全面梳理近5年所开设课程教学大纲、教学进程计划、期末试卷、实习报告、实验报告、课程设计说明书、毕业论文、毕业设计说明书等基本教学档案资料，完成教学档案归档和规范工作。（责任人：各系（中心）主任；负责部门：各教研室；完成时间：2023年9月）

2.院机关各职能部门组织人员全面梳理近5年党建思政、师德师风建设、师资队伍建设、教学经费投入、实验室建设、实习基地建设、教材建设、教学质量建设，学生参加文体活动、第二课堂、科研项目、学科竞赛、社会实践，以及发表论文等方面资料，进行总结归纳分析，完善评建支撑

材料。

(责任人:各职能部门负责人;负责部门:各职能部门;
完成时间:2023年9月)

3.开展各专业2023届毕业生毕业要求达成情况的问卷调查。(责任人:胡鑫;负责部门:学管部;完成时间:2023年9月)

4.修订完善2023版各专业本科培养方案,确保培养方案符合国家专业类标准,满足学生毕业必须修满的公共艺术课程学分数 ≥ 2 学分,劳动教育必修课或必修课程中劳动教育模块学时总数 ≥ 32 学时,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 $\geq 25\%$ 等审核评估指标要求。(责任人:各专业负责人;完成时间:2023年9月)

5.各教研室组织人员全面梳理近5年教研室工作计划、教研活动记录、实验室建设、实习基地建设,各学期期初、期中教学检查,毕业设计专项检查,听课评教、新开课、开新课听课等方面资料,进行总结归纳分析,完善评建支撑材料。(责任人:各教研室主任;完成时间:2023年10月)

6.开展2023年春季学期、夏季小学期所开设课程目标达成

情况评价,完成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报告。(责任人:各系(中心)主任;负责部门:各教研室;完成时间:2023年10月)

7.组织填报“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形成相关分析报告。（责任人：郭祖鹏；负责部门：教管部；完成时间：2023年10月）

8.学生（毕业生与在校生）对学习成长的满意度调查。（责任人：胡鑫；负责部门：学管部；完成时间：2023年10月）

9.用人单位的满意度调查。（责任人：胡鑫；负责部门：学管部；完成时间：2023年10月）

10.开展各专业2023届毕业生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分析。（责任人：各专业负责人；完成时间：2023年11月）

11.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结果分析。（责任人：胡鑫；负责部门：学管部；完成时间：2023年11月）

12.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十个典型案例及培养经验。（责任人：胡鑫；负责部门：学管部；完成时间：2023年11月）

13.教师对学校教育工作的满意度调查。（责任人：郭祖鹏；负责部门：教管部；完成时间：2023年11月）

14.按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扎实开展自查、自评和自建工作，编制学院审核评估自评报告。（责任人：赵启文；负责部门：教管部；完成时间：2023年12月）

（三）预评改进阶段（2024年3月-2024年5月）

- 1.依据学校安排开展审核预评估工作。
- 2.根据预评估反馈意见，进行整改，按时完成规范、建设、提高等整改任务。
- 3.总结前期工作，研究和解决各种存在的问题，完善定稿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

（四）专家评审阶段（2024年6月）

根据学校线上评估和入校评估工作方案，做好评审期间的各项配合工作，确保评估工作顺利进行，实现预期目标。

（五）整改阶段（2024年7月-2026年7月）

根据审核评估反馈意见，制定学院整改方案，扎实开展整改工作，按期完成整改任务。

（六）复查阶段（具体时间待定）

按照学校安排，组织开展审核评估整改工作总结，做好整改复查各项工作。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认识到位

审核评估事关学校发展大局，涉及学校工作全局，学院各单位充分认识评估工作的重要性，本着主人翁精神，调动广大师生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深入学习、认真研究、精心组织、合理安排、全员动员，以高度负责的态度投入到审核评估各项工作中。

（二）加强领导、狠抓落实

各职能部门、各系（中心）负责人作为审核评估工作第一责任人，要切实加强对审核评估工作的领导，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协调推进审核评估与日常工作，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要求落到实处。

（三）分工协作、扎实推进

审核评估工作是一项复杂的系统性工作，各职能部门、各系（中心）要树立责任意识、全局意识，各司其职、团结协作，做到上下一盘棋，扎实做好审核评估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附件：化工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及任务分工表



附件:

化工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及任务分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责任人	负责部门	参与部门或人员			
1.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1.1 党的领导	1.1.1 学院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情况。	杨汉宁	院办				
		1.1.2 学院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根本标准情况。						
	1.2 思政教育	1.2.1 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和“三全育人”工作格局建立情况。						
		1.2.2 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情况,按要求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课程情况。 【必选】思政课专任教师与折合在校生比例 $\geq 1:350$ 【必选】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总数与全校师生人数比例 $\geq 1:100$ 【必选】生均思政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 20 元 【必选】生均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 40 元						
		1.2.3 “课程思政”建设与成效,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以及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的建设及选树情况。				赵启文	教管部	各系(中心)主任、教研室主任
		1.2.4 学院对教师、学生出现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负面问题能否及时发现和妥当处置情况。				杨汉宁	院办	
	1.3 本科地位	1.3.1 “以本为本”落实情况,党委重视、校长主抓、院长落实的本科教育良好氛围形成情况。				刘大欢	院办 教管部 学管部	
1.3.2 “四个回归”的实现情况,推进学生刻苦读书学习、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学校倾心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等方面的举措与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责任人	负责部门	参与部门或人员
		1.3.3 教学经费、教学资源条件、教师精力投入等优先保障本科教学的机制建设情况。 【必选】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 1200 元（备注 5） 【必选】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205 类教育拨款扣除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geq 13\%$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统计要求见备注 5） 【必选】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所占比例（要求见备注 6） 【必选】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要求见备注 7）	王晓	院办	实验室管理中心
		1.3.4 学院各职能部门服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情况，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在学院年度考核中的比重情况。	王晓	院办 教管部	
2.培养过程	2.1 培养方案	2.1.1 培养目标符合学校定位、适应社会经济发展需要、体现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	赵启文	教管部	各专业负责人
		2.1.2 培养方案符合国家专业类标准、体现产出导向理念情况 【必选】学生毕业必须修满的公共艺术课程学分数 ≥ 2 学分 【必选】劳动教育必修课或必修课程中劳动教育模块学时总数 ≥ 32 学时			
		B 2.1.3 B1 培养方案强化理论基础、突出科教融合、注重培养学生创新能力情况。 B2 培养方案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实验实训内容的基础性和应用性、注重培养学生应用能力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责任人	负责部门	参与部门或人员			
	2.2 专业建设	B 2.2.1	B1 专业设置、专业建设与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及社会对创新型人才需求的契合情况。 【必选】通过认证（评估）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可选】近三年新增专业数 【可选】近三年停招专业数	赵启文	教管部				
			B2 专业设置、专业建设与国家需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产业发展对应用型人才需求的契合情况。 【必选】通过认证（评估）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可选】近三年新增专业数 【可选】近三年停招专业数						
		B 2.2.2	B1 围绕国家和区域经济发展需求，建立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情况。				各专业负责人		
			B2 围绕产业链、创新链建立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情况。						
	2.3 实践教学	2.2.3 学校通过主辅修、微专业和双学士学位培养等举措促进复合型人才培养情况。							实验室管理中心
		2.3.1 强化实践育人、构建实践教学体系、推动实践教学改革情况 【必选】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人文社科类专业≥15%，理工农医类专业≥25%） 【必选】国家级、省级实践教学基地（包括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中心、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工程实践基地、农科教合作人才培养基地等）数。							
B 2.3.2		B2 学校与企业、行业单位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情况。 【可选】与行业企业共建的实验教学中心数	专业教研室主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责任人	负责部门	参与部门或人员
	B 2.3.3	B2 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自行业企业一线需要、实行校企“双导师”制情况及完成质量。 【必选】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50%			
2.4 课堂教学	2.4.1 实施“以学为中心、以教为主导”的课堂教学，开展以学生学		赵启文	教管部	各系（中心）主任、教研室主任
	2.4.2 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融合、加强信息化教学环境与资源建设情况。				
	2.4.3 建立健全教材管理机构和工作制度情况，依照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选用教材情况；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情况；对教材选用工作出现负面问题的处理情况。 【必选】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与学校应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的比例 【可选】近五年公开出版的教材数				
	K 2.5.1	K2 产教融合卓越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及其实践效果。 【可选】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数			
	K 2.5.2 加强课程体系整体设计，优化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比例结构，提高课程建设规划性、系统性情况。 【必选】本科生均课程门数 【可选】与行业企业共建、共同讲授的课程数				
	K 2.5.3 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以及围绕“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开展教研教改项目建设的举措及实施成效。				
	K 2.5.4 一流专业“双万计划”建设举措及成效				
	K 2.5.5 一流课程“双万计划”建设举措及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责任人	负责部门	参与部门或人员	
		K 2.5.6 优秀教材建设举措及成效				
	2.6 创新创业教育	2.6.1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体系与创新创业教育平台建设情况。	杨汉宁	学管部	各系(中心)主任、教研室主任、科研管理办公室	
		2.6.2 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融入专业教育的举措与成效。				
		2.6.3 学生参与创新创业教育积极性及创新创业教育成果 【必选】本科生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人数及比例 【必选】“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数 【可选】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学生人次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3.教学资源与利用	X3.1 设施条件	X3.1.1 教学经费、图书资料、校园网等满足教学要求情况	王晓	院办	各系负责人	
		X3.1.2 校舍、运动场所、体育设施、艺术场馆、实验室、实习基地及其设施条件满足教学要求情况及利用率	王宁峰	实验室管理中心	各系负责人	
		B 3.2.1	B2 行业企业课程资源库、真实项目案例库建设及共享情况	赵启文	教管部	各系(中心)主任、教研室主任
		B 3.2.2	B2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产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教材建设情况			
		K 3.2.3	适应“互联网+”课程教学需要的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等教学设施和条件建设及使用效果			
		K 3.2.4	K2 产业技术发展成果、产学研合作项目转化为教学资源情况			
4.教师队伍	4.1 师德师风	4.1.1 保障把教师思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强化师德教育、加强师德宣传、严格考核管理、加强制度建设,落实师德考核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等方面的情况				
		4.1.2 教师在争做“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自觉遵守《新时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责任人	负责部门	参与部门或人员
		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方面的情况			
	4.2 教学能力	B 4.2.1 B1 专任教师的专业水平、教学能力、科研水平和能力			
		B2 专任教师的专业水平、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			
		4.2.2 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和水平的措施			
	4.3 教学投入	4.3.1 教师投入教学、教授全员为本科生授课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建立情况及实施效果 【必选】主讲本科课程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必选】教授主讲本科课程人均学时数			
		4.3.2 教师特别是教授和副教授开展教学研究、参与教学改革与建设情况及成效 【必选】教授、副教授担任专业负责人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4.4 教师发展	4.4.1 重视教师培训与职业发展，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核心培训课程，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核心培训教材，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的举措与成效			
		4.4.2 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和青年教师队伍建设举措与成效 【必选】设有基层教学组织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可选】教师发展中心培训本校教师的比例	赵启文	教管部	各系（中心）主任、教研室主任
		B 4.4.3 B2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鼓励教师到业界实践、挂职和承担横向课题的政策措施			
		B 4.4.4 B2 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和实践教学教师队伍管理与建设情况			
		K 4.4.5 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等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责任人	负责部门	参与部门或人员
5. 学生发展	5.1 理想信念	5.1.1 学生理想信念和品德修养	杨汉宁	学管部	辅导员
		5.1.2 加强学风建设, 教育引导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情况			
		B5.2.1 B2 学生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和独立解决生产、管理和服务中实际问题能力 【可选】本科生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在公开发行人期刊发表的论文数和本科生获批国家发明专利数			
		5.2.2 开展通识教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的措施与成效 【必选】体质测试达标率	赵启文	教管部	辅导员
		5.2.3 社团活动、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开展情况及育人效果 【可选】省级以上艺术展演、体育竞赛参赛获奖学生入次数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杨汉宁	学管部	辅导员
	K 5.3 国际视野	K 5.3.1 与国(境)外大学合作办学、合作育人以及与本科教育相关的国际交流活动和来华留学生教育开展情况	赵启文	教管部	辅导员
		K 5.3.2 国际先进教育理念、优质教育资源的吸收内化、培育和输出共享情况			
		K 5.3.3 学生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实习、竞赛、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等情况 【可选】在学期间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实习的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	杨汉宁	学管部	辅导员
5.4 支持服	5.4.1 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责任人	负责部门	参与部门或人员
	务	5.4.2 学院开展学生指导服务工作（学业、职业生涯规划、就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情况，学业导师、心理辅导教师、校医等配备及师生交流活动专门场所建设情况 【必选】专职辅导员岗位与在校生比例≥1:200 【必选】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在校生比例≥1:4000 且至少 2 名 【必选】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作人员与应届毕业生比例>1:500			
		5.4.3 与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相适应的管理制度、辅修专业制度、双学士学位制度建设情况	赵启文	教管部	
		K 5.4.4 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重视学生学习体验、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的具体措施及实施成效	杨汉宁	学管部	辅导员
6.质量保障	6.1 质量管理	6.1.1 学校质量标准、质量管理制度、质量保障机构及队伍建设情况	赵启文	教管部	各系（中心）主任、教研室主任
		6.1.2 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试纪律、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的情况			
	6.2 质量改进	6.2.1 学校内部质量评估制度的建立及接受外部评估（含院校评估、专业认证等）情况			
		6.2.2 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建设与改进效果			
	6.3 质量文化	6.3.1 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			
6.3.2 质量信息公开制度及年度质量报告					
7.教学成效	7.1 达成度	7.1.1 学校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	赵启文	教管部	各专业负责人
		7.1.2 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机制建立情况及跟踪评价结果	杨汉宁	学管部	辅导员
	7.2 适应度	7.2.1 学校本科生源状况	杨汉宁	学管部	辅导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责任人	负责部门	参与部门或人员
		B7.2.2	B2 毕业生面向学校所服务的区域和行业企业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及职业发展情况 【可选】升学率（含国内与国外） 【可选】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及结构			
	7.3 保障度	7.3.1	教学经费以及教室、实验室、图书馆、体育场馆、艺术场馆等资源条件满足教学需要情况 【必选】生均本科实验经费（元） 【必选】生均本科实习经费（元）	王晓	院办	实验室管理中心
		7.3.2	教师的数量、结构、教学水平、产学研用能力、国际视野、教学投入等满足人才培养需要情况 【必选】生师比 【必选】具有硕士学位、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geq 50\%$	赵启文	教管部	各系（中心）主任、教研室主任
	7.4 有效度	7.4.1	学校人才培养各环节有序运行情况			
		7.4.2	学校人才培养工作持续改进、持续提升情况			
		7.4.3	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十个典型案例及培养经验	杨汉宁	学管部	辅导员
	7.5 满意度	7.5.1	学生（毕业生与在校生）对学习成长的满意度			
		7.5.2	教师对学校教育工作的满意度	赵启文	教管部	
		7.5.3	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杨汉宁	学管部	辅导员

备注：

1.该评估指标体系是在国家评估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筛选出适用于第二类第二种审核评估的指标体系，因此存在个别指标项编号不连续等问题。

2.该评估指标体系中，“统一必选项”无特殊标识，为学校必选项；“类型必选项”标识“B”，为学校必选项；“特色可选项”标识“K”，学校可根据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自主选择；

3.该评估指标体系中的定量指标计算原则上参照《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年版）》（教发〔2020〕6号）。【必选】为学校必选项；【可选】为学校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自主选择至少8项。

4.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折合在校生数。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指学校开展普通本专科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302类）（不含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取会计决算数。

5.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 $\geq 10\%$ 。凡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超过1亿元的高校，当年新增教学仪器设备值超过1000万元，该项指标即为合格。

6.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普通高校教学与科研仪器设备总资产值/折合在校生数（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综合、师范、民族院校，工科、农、林院校和医学院校 ≥ 5000 元/生，体育、艺术院校 ≥ 4000 元/生，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 3000 元/生。

7.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专任教师总数（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综合、师范、民族院校，工科、农、林院校和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leq 18:1$ ；医学院校 $\leq 16:1$ ；体育、艺术院校 $\leq 11:1$ 。

折合在校生数=普通本专科在校生数+硕士研究生在校生数 $\times 1.5$ +博士研究生在校生数 $\times 2$ +普通本专科留学生在在校生数+硕士留学生在在校生数 $\times 1.5$ +博士留学生在在校生数 $\times 2$ +普通预科生注册生数+成人业余本专科在校生数 $\times 0.3$ +成人函授本专科在校生数 $\times 0.1$ +网络本专科在校生 $\times 0.1$ +本校中职在校生数+其他（占用教学资源的学历教育学生数，例如成人脱产本专科在校生数）。

专任教师总数=本校专任教师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 $\times 0.5$ +临床教师数 $\times 0.5$ ；其中：本校专任教师须承担教学任务且人事关系在本校（原则上须连续6个月缴纳人员养老保险等社保或人员档案在本校）；校外教师须承担本校教学任务、有聘用合同和劳务费发放记录，聘请校外教师折算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 $\times 0.5$ ）不超过专任教师总数的四分之一；临床教师须承担教学任务且人事关系在本校或直属附属医院。